

##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挂牌上市融资服务的通知

来源：本网原创稿 发布时间：2021-03-23 【大中小】 【简体】 【繁体】 【打印】 【关闭】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机构、商（协）会、企业：

现将《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挂牌上市融资服务方案的通知》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部门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融资促进处）、广东证监局（会计监管处）、上海证券交易所南方中心、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州服务基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新三板）华南基地反映。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2月26日

（联系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许轩凯，电话：020-83133254；广东证监局 包力，电话：020-37853727；上交所南方中心 吴梓薇，电话：18918502338；深交所广州服务基地 郁培伦，电话：18938898084；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华南基地 王莹，电话：020-86602866）

### 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挂牌上市融资服务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以及省政府促进广东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推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含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单项冠军企业，下同）挂牌上市融资，提高广东制造业发展质量，结合广东实际，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证监局、上交所、深交所、全国股转公司）联合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重大决策，聚焦广东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实施“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工程，按“发现一批、培育一批、成熟一批、上市一批”工作思路，建立分层分类梯度培育库，通过靶向培育、免费培训、资本对接等前瞻性、全程式、多元化培育

服务，力争未来五年推动300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登陆沪深交易所主板、创业板、科创板、新三板等资本市场，助力广东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 二、主要内容

### （一）全面摸排，建立分层分类梯度培育库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以企业自愿为原则，从挂牌上市意愿、财务数据、创新能力、资本市场前景等方面，对现有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开展全面摸排，积极发动并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推荐相关企业名单，形成初步培育库。

初步培育库经脱敏处理后，由上交所、深交所、全国股转公司综合运用大数据分析，判断企业在远、中、近期挂牌上市的成熟度以及市场定位和要求等，制作企业画像和企业标签，按照“潜在拟挂牌上市企业”“重点拟挂牌上市企业”“优先支持拟挂牌上市企业”等不同成熟度层次，以及沪深交易所主板、创业板、科创板、新三板等不同目标板块类别，形成企业梯度培育库。库内企业实行动态管理。

### （二）分类指导，提供全程免费培训服务

定向邀请培育库企业参加包括集中式授课、沙龙、一对一辅导等针对性短训，充分满足企业需求，实现培训全覆盖。其中，集中式授课包括：一是企业拟挂牌上市培育短训。按企业成熟度，在省内分片分层举办包括优先支持拟挂牌上市企业的高阶班（申报拟挂牌上市实战课程）、重点拟挂牌上市企业的进阶班（改制拟挂牌上市进阶课程）和潜在拟挂牌上市企业的种子班（资本市场入门级课程），各个层次的培训班，均邀请证监系统、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以及头部中介机构专家授课和搭配相应的配套服务。二是“投融资”专题轮训。遴选一批培育库企业高级管理人员赴国内著名高校开展“投融资”专题轮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上市战略规划、多层次资本市场和资本运作、公司治理与现代企业制度、股权激励与分配、收购兼并与资本运作等。

### （三）靶向培育，指导专业中介机构对接服务

一是根据企业拟挂牌上市不同目标板块类别，提供“五助推”。助推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发展前景好、盈利能力强的行业龙头企业在沪深交易所主板上市；助推各类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在创业板上市；助推科技创新实力突出企业在科创板上市；助推创新性强、具有发展潜力的企业在新三板精选层公开发行，或在新三板创新层、基础层挂牌融资；助推潜在拟挂牌上市企业利用区域性股权市场进行上市对接和“预热”，待条件成熟时申请登陆其他板块。

二是根据企业拟挂牌上市不同成熟度层次，提供“三帮助”。帮助“优先支持拟挂牌上市企业”做好与证券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的衔接，指导企业合理规划资本市场路径、拟定改制重组方案、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有序开展股份制改造，夯实企业挂牌上市基础；帮助“重点拟挂牌上市企业”科学规划目标板块，明确挂牌上市程序和重点事项；帮助“潜在拟挂牌上市企业”做好规范运营工作，帮助企业正确认识资本市场，找准定位，争取尽快达到进入资本市场的条件。

### （四）资本对接，强化挂牌上市前金融支持

利用“星启航”企业信息服务平台（上交所）、深交所创新创业投融资服务平台（深交所）、新三板华南基地（全国股转公司）等平台，根据培育库不同层级，为拟进入各层次资本市场的企业匹配相应的“线上+线下”路演服务，实现“应演尽演”；定期组织相应政府投资基金、风险投资（VC）、私募基金（PE）、商业银行，进行股权融资、非公开发行可转债、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专场或点对点融资服务对接。

### （五）经验交流，发挥优质挂牌上市公司“传帮带”作用

通过多种形式，加强企业与证券交易所、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沟通、交流、互动。总结企业挂牌上市成功案例，推广优质上市及挂牌公司利用资本市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好经验、好做法。积极探索上市企业、挂牌企业和培育企业“师带徒”结对合作新模式，充分共享上市及挂牌企业生产经营、股改推进、券商辅导、募投项目运作等方面的经验，帮助培育企业少走弯路。

## 三、保障措施

### （一）加强沟通协调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广东证监局、上交所、深交所、全国股转公司加强沟通协调，统筹推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拟挂牌上市融资工作，共同研究解决方案实施过程中遇到的相关问题；加强信息共享，定期通报交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及拟挂牌上市融资工作进展情况；加大企业拟挂牌上市融资工作宣传力度。日常工作由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融资促进处、广东证监局会计监管处、上交所南方中心、深交所广州服务基地、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华南基地共同具体负责。

### （二）明确工作分工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负责本方案的总体部署与各方协调；加强企业培育，每年适时认定一批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推进“专精特新贷”、贷款贴息、新品推广等服务；收集全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信息，牵头建立梯度培育库，确定并动态管理库内企业；组织“投融资”专题培训等活动。

广东证监局：负责按培育库企业类型、属性等，指导和优选专业性证券公司、VC、PE、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参与培训、路演、融资服务对接和股改、辅导等活动。

上交所：负责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进行分层分类，形成企业梯度培育库；具体组织培训、路演对接等活动。重点加强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发展前景好、盈利能力强的行业龙头企业，以及科技创新实力突出企业的培育和服务。并协同所内相关部门开展针对以上企业的综合服务，包括债券、资产证券化、公募Reits等。

深交所：负责“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进行分层分类，形成企业梯度培育库；具体组织培训、路演对接等活动。重点服务成长型科技创新企业，支持和鼓励符合创业板定位的创新创业企业申报创业板，支持传统产业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深度融合，支持和鼓励符合主板定位的各类企业申报深交所主板等。充分发挥深交所债券市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知识产权证券化、信用保护工具等产品优势，提高“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低成本债权融资可获得性。

全国股转公司：按照“储备一批、培育一批、挂牌一批、发行一批”的梯次推动模式，负责“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进行分层分类，形成企业梯度培育库；具体组织培训、路演对接等活动。重点推动符合条件企业积极申请公开发行并进入精选层，协助已挂牌企业合理规划资本市场路径，推动符合产业定位、具有发展潜力的企业挂牌新三板，充分利用新三板改革政策红利，实现融资发展等。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组织发动“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填报拟挂牌上市相关信息、开展摸排和推荐名单，参加拟挂牌上市培育，配合组织培训、资本对接和经验交流等活动。

### （三）加强跟踪指导

各参与单位及各地工信部门加强培育库企业的跟踪指导，对标挂牌上市的标准、条件、通道、路径及程序等，开展企业诊断、答疑解惑活动；注意发挥相关银行机构、行业商（协）会“纽带”作用，积极帮助企业拟挂牌上市过程中遇到的实际问题，推动企业尽早驶上资本市场“快车道”。

分享到：   

[返回首页](#) [网站声明](#) [网站地图](#) [隐私声明](#) [业务投诉](#)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值班室电话：020-83133200  
地址：广州市吉祥路100号 广州市东风中路305号5号楼 邮编：510030 办公时间：8:30-17:30  
粤ICP备10019568号 网站标识码4400000029 站长统计

